

声明编码 CN23/00001541.02

##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以下组织的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温室气体盘查清册

## 昆山扬烨光电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 昆山综合保税区第三大道 18号 组织边界:中国江苏省昆山市综合保税区第三大道 12号



已由 SGS 依据 ISO 14064-3:2019 进行了核查并满足以下要求

## ISO 14064-1:2018

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[类别1]

21.12 吨二氧化碳当量

来自输入能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[类别2]

759.99 吨二氧化碳当量

运输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[类别3]

28.382.19 吨二氧化碳当量

组织使用的产品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4]

6,260.79 吨二氧化碳当量

组织产品的使用有关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5]

[属于非重大间接排放,未量化]

其他来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[类别 6]

[属于非重大间接排放,未量化]

经量化的总排放量

35,424.09 吨二氧化碳当量

polis

David Xin

Sr. Director - Knowledge 签署日期: 2023年3月20日

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北京市中域路 73 号世纪裕惠大厦 16 层 100142 t +86 (0)10 58251188 www.sgsgroup.com.cn

本声明为多场所的分场所声明。 主声明編号为 CN23/0000154

